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完成收購勁力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茲提述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根據購股協議收購勁力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完成。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已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且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黎嘉輝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王力平先生、黎嘉輝先生、陶可先生及喬衛兵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慈飛先生、何衍業先生及余擎天先生。